

濮阳县环境保护局
濮阳县农业农村局 文件
濮阳县水利局

濮县环〔2020〕40号

关于印发濮阳县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县政府有关部门：

根据国家和省、市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的意见，按照《河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豫办〔2018〕14号）、《关于推进农村黑色臭水体治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环办土壤〔2019〕48号）、《濮阳市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方案》（濮环〔2020〕11号）的要求，县环境保护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了《濮阳县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

工作方案》，现予印发，请贯彻执行。

联系人：县环境保护局 李建伟

电话：3230022

县水利局 化相怀

电话：3211102

县农业农村局 张玉峰

电话：3211024



2020年4月1日

濮阳县农业农村局 濮阳县水利局 濮阳县环境保护局

：[门]暗关育佩短县，会委管习聚巢业汽谷，佩短另入龄之各
进，贝意内并工野谷朴木臭黑林亦批卦市，省味寒国卦卦
41〔8105〕衣新〕《案衣修并平三谷整数在县人林亦省南氏》照
衣在〕《贝意是卦内并工野谷朴木臭色黑林亦批卦干关》，〔号
衣并工野谷朴木臭黑林亦批卦市明数〕，〔号84〔0105〕巢土
，鼠味木，鼠味另数在是，求要内〔号11〔0505〕在数〕《案
野谷朴木臭黑林亦批卦县明数》丁宝降口暗关育同会鼠味亦业亦

濮阳县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的意见，按照《河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豫政办〔2018〕14号）、《关于推进农村黑色臭水体治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环办土壤〔2019〕48号）、《濮阳市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方案》（濮环〔2020〕11号）等文件要求，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的安排部署，以农村地区房前屋后河塘沟渠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黑臭水体为治理对象，选择典型区域先行先试，按照“分级管理、分类管理、分期推进”工作思路，从“查、治、管”三方面，深入推进我县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增强广大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坚实基础。

（二）基本原则

1.突出重点，示范带动。以房前屋后河塘沟渠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黑臭水体为重点，狠抓污水、垃圾、畜禽粪污、农业面源和内源治理，深入推进全县治理工作深入发展。

2.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充分结合农村类型、自然环境及经

济发展水平、水体汇水情况等因素，综合分析黑臭水体的特征与成因，区域统筹、因河（塘、沟、渠）施策，分区、分类、分阶段开展治理。

3.标本兼治，重在治本。坚持治标和治本相结合，既按规定时间节点实现农村黑臭水体消除目标，又从根本上解决导致水体黑臭的相关环境问题，建立长效机制，让黑臭水体长“制”久清。

4.经济实用，维护简便。综合考虑经济发展水平、财政状况、污水规模和农民需求等，合理选择技术成熟可靠，投资小，见效快，管理方便、操作简单、运行稳定、易于推广的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技术和设施设备。

5.村民主体，群众满意。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基层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带领村民参与黑臭水体治理，保障村民参与权、监督权，提升村民参与的自觉性、积极性、主动性。尊重村民意愿，确保黑臭水体治理效果与群众的切身感受相吻合。

（三）主要目标。按照“摸清底数—试点示范—全面完成”三个阶段有序推进，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2020 年底前，建立规章制度，完成排查，落实试点示范。到 2025 年，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模式，加快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到 2035 年，基本消除农村黑臭水体。

二、重点任务

（一）组织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排查识别

以各乡镇为基本单元，按照 2019 年 11 月 7 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印发的《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环办土壤函〔2019〕826 号），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明确黑臭水体名称、地理位置、污染成因和治理范围等，编制清单，建立名册台账。各乡镇于 2020 年 5 月 30 日前完成排查工作，将排查情况和台账（填报附件 1、2）分别报送至县环境保护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县环境保护局牵头，县水利局、农业农村局等参与，各乡镇人民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以下均需要各乡镇人民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不再单独列出）

（二）推进农村黑臭水体综合治理

在实地调查和环境监测基础上，确定污染源和污染状况，综合分析黑臭水体的污染成因，采取控源截污、清淤疏浚、水体净化等措施进行综合治理。各乡镇因地制宜开展治理工作，每季度结合攻坚战调度上报治理情况，填报附件 3。

1.控源截污。要统筹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与农村生活污水、畜禽粪污、水产养殖污染、种植业面源污染、改厕等治理工作，强化治理措施衔接、部门工作协调，切实做到互促共进，从源头控制水体黑臭。

提高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根据实际情况，采用污染治理与资源利用相结合、工程措施与生态措施相结合、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建设模式和处理工艺。在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范围内，农村生

生活污水有条件纳入周边城镇污水管网的，可依托城镇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采用适合本地的污水治理技术和模式。（县环境保护局牵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农业农村局参与）

加强农村厕所粪污治理。因地制宜推进厕所粪污分散处理、集中处理或接入污水管网统一处理。对不具备规模化生活污水治理条件的地区，要重点抓好厕所粪污治理。以农牧循环、就近消纳、综合利用为主线，与农村庭院经济和农业绿色发展相结合，积极探索多种形式的粪污资源化利用模式。（县农业农村局牵头，县卫生健康委、县环境保护局参与）

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广节水、节料等清洁养殖工艺，推行种养结合，鼓励还田利用，实现畜禽粪污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培育壮大畜禽粪污治理专业化、社会化组织，形成收集、储存、运输、处理和综合利用全产业链，积极探索规模以下畜禽养殖场废弃物综合利用新模式。加大畜禽养殖场户污染执法监管力度。（县农业农村局牵头，县环境保护局参与）

加强水产养殖污染防控。优化水产养殖空间布局，依法科学划定禁止养殖区、限制养殖区和养殖区。推进水产生态健康养殖模式，积极发展稻渔综合种养、大水面生态增养殖、工厂化循环水养殖等健康养殖方式。（县水利局牵头，县环境保护局参与）

推进种植业面源污染治理。因地制宜利用生态沟渠、自然水塘，建设生态缓冲带、生态沟渠、地表径流集蓄与再利用设施，

有效拦截和消纳农田退水中各类有机污染物，净化农田退水和地表径流，防控农业面源污染物入河。（县农业农村局牵头，县环境保护局、县水利局参与）

加强工业废水污染治理。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标准，鼓励农村地区发展无污染、少污染的行业和产品。按照“规范一批、治理一批、关停一批”的原则，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适当集中进入工业园区，对污染实行集中治理。依法依规淘汰污染严重和落后的生产项目、工艺、设备。加大农村工业企业污染排放监管力度，依法查处违法排污。（县环境保护局牵头，县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参与）

2.清淤疏浚。综合评估农村黑臭水体水质和底泥状况，合理制定清淤疏浚方案。严禁清淤底泥沿岸随意堆放，鼓励底泥无害化处理后资源化利用。对于有工业污染源排放的水体，妥善处理处置清淤底泥，属于危险废物的，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安全处置。加强淤泥清理、排放、运输、处置的全过程管理，避免产生二次污染。（县环境保护局、水利局牵头，县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局、农业农村局参与）

3.水体净化。依照村庄规划，对拟搬迁撤并空心村和过于分散、条件恶劣、生态脆弱的村庄，鼓励通过生态净化消除农村黑臭水体。通过推进退耕还林还草还湿、退田还湖和水源涵养林建设，维持渠道、河道、池塘等农村水体的自然岸线，减少对农村

自然河道的渠化硬化。在满足防洪和排涝要求的前提下，采用生态净化手段，有效去除污染物，促进农村水生态系统健康良性发展。因地制宜推进水体水系连通，增强渠道、河道、池塘等水体流动性及自净能力。严控以恢复水动力为由的调水冲污行为，严控缺水地区通过水系连通引水营造大水面大景观行为。（县水利局、县环境保护局、农业农村局按照各自职责分别推进）

（三）落实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示范

1.推进实施试点示范。我县作为国家试点示范县，要按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印发的《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环办土壤函 826 号），于 2020 年 5 月底前制定完善农村黑臭水体整治方案，经市审定后上报省和国家。

2.组织开展试点示范评估。县环境保护局将会同水利局、农业农村局定期调度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进展，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示范督促指导，适时组织实施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示范评估。（县环境保护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建立农村黑臭水体治理长效机制

1.深入落实河长制。推动河长制向村级延伸。农村黑臭水体所在河流的河长要切实履行责任，调动各方密切配合，协调联动，推动农村河流黑臭水体治理到位。（县水利局牵头，县环境保护局、农业农村局参与）

2.建立监管监测机制。构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监管体系，生态环境部门在有基础、有条件的地区开展水质监测工作。坚持以用为本、建管并重，在规划设计阶段统筹考虑工程建设和运行维护问题，做到项目建设与工程管护机制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落实。（县环境保护局牵头，县水利局、农业农村局参与）

3.建立村民参与机制。强化村委会在农村黑臭水体工作中的责任，带领村民参与黑臭水体治理。发挥村民主体地位，将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要求纳入村规民约，调动乡贤能人参与黑臭水体治理工作，鼓励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参与规划、建设、运营、管理。通过设立公众举报电话和创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微信公众号等方式，接受公众监督，提高群众参与度。（县农业农村局牵头，县环境保护局、水利局参与）

4.强化运维管理机制。健全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设施第三方运维机制，鼓励专业化、市场化治理和运行管护。鼓励有条件的乡镇探索建立垃圾污水处理农户付费制度，完善财政补贴和农户付费合理分担机制。（县农业农村局、发展改革委、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环境保护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乡镇落实的工作推进机制。加快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明确牵头责任部门、实施主体，提供组织和政策保障，做好监督考核；做好

上下衔接、域内协调和督促指导等工作；做好项目落地、资金使用、推进实施等工作，对实施效果负责。

（二）加大资金投入。建立地方为主、中央适当补助的政府投入体系，并向贫困落后地区适当倾斜。各乡镇要加大投入力度，深化“以奖促治”政策，合理保障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资金投入。在确保不增加政府隐性债务、严格审慎合规授信的前提下，鼓励金融机构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项目提供信贷支持。支持依法合规发行政府债券筹集资金，用于农村黑臭水体治理。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以工代赈等多种方式，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提升科技支撑。鼓励农村黑臭水体治理专家对治理的全过程、各环节提供技术支持，推荐实用技术目录，推广示范适用技术。通过组织培训、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定期对村民、基层管理和技术人员宣贯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相关政策、技术模式与典型案例。

（四）强化监督考核。生态环境部将会同水利部、农业农村部组织对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进展及成效进行评估。有关结果纳入全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评估，与中央支持政策直接挂钩，并以适当形式向地方通报和社会公布。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将纳入中央生态环保督察范畴，对治理工作推进不力并造成恶劣影响的，视情开展督察，依纪依法提请实施督察问责。

- 附件：1. ____乡（镇）农村黑臭水体数量统计汇总表
2. ____乡（镇）农村黑臭水体清单表
3. ____乡（镇）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情况统计表
4. 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效果村民评议表
5. 农村黑臭水体识别

附件1

____乡（镇）农村黑臭水体数量统计汇总表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乡镇名称	乡（镇）区域内农村黑臭水体			
		数量（个）	河长度（m）	塘面积（m ² ）	沟渠长度（m）
1					
2					
3					
...					
合 计					

乡(镇)农村黑臭水体清单表

[illegible]

1. 水体编号是农村黑臭水体的唯一识别代码。编号采用“省市县行政代码+四位流水号0000”的形式

- 13 —

附件3

____乡（镇）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情况统计表

填报时间：____年__月__日

农村黑臭水体数量（个）				农村黑臭水体面积（km ² ）				农村黑臭水体消除比例（%）	
总数	河	塘	沟渠	总数	河	塘	沟渠	按数量	按面积

附件 4

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效果村民评议表

农村黑臭水体位置或名称	调查时间		年	月	日
性 别	年 龄				
1. 您居住的地方距离该水体多远？					
2. 您了解该水体治理前的黑臭情况吗？					
3. 您对该水体整治过程了解吗？					
4. 您认为现在还有臭味问题吗？					
5. 您觉得现在的水体颜色正常吗？					
6. 现在水面或岸边还有垃圾吗？					
7. 您对水体整治效果是否满意？					

附件 5

农村黑臭水体识别

一、农村黑臭水体定义

农村黑臭水体是指各县（市、区）行政村（社区等）范围内颜色明显异常或散发浓烈（难闻）气味的水体。

二、农村黑臭水体识别

（一）识别范围。行政村内村民主要集聚区适当向外延伸，南方为 200m-500m，北方为 500m-1000m 区域内的水体，以及村民反映强烈的黑臭水体。对于城乡结合部已列入城市黑臭水体清单的黑臭水体，不再列入。

（二）识别标准。

农村黑臭水体依据水体异味或颜色明显异常（如发黑、发黄、发白等）感官特征进行识别。如果某水体存在异味、颜色明显异常任意一种情况，即视为黑臭水体。

对于感官判断有争议的农村水体，有关部门可委托专业机构对水体周边居住村民、商户或随机人群开展问卷调查，进一步判断水体黑臭状况，原则上每个水体的调查问卷有效数量不少于 30 份，如认为有“黑”或“臭”问题的人数占被调查人数 60%以上，则应认定该水体为“黑臭水体”。

当开展公众评议有困难时（例如，难以获得不少于 30 份的有效问卷），通过水质监测判定是否黑臭。水质监测指标包括透明度、

溶解氧、氨氮 3 项指标。透明度 $\text{cm} < 25\text{cm}$, 溶解氧 $< 2\text{mg/L}$, 氨氮 $> 15 \text{ mg/L}$, 符合其中 1 项的即为黑臭水体。

濮阳，Jsm99康碧森，mo587mo 刘阳新，林碧霞，Jsm 8 康碧，康碧霞
林太真黑代明物面，Jsm 81<